

无国标,不少充电宝价廉质“忧”

市场上鱼龙混杂,三无产品不少,切勿盲目认为容量越大越好

随着智能手机等移动电子设备的普及,充电宝应运而生。因其体积小、携带方便而受到不少消费者的青睐。14日,记者走访发现,市场上充电宝鱼龙混杂,同规格售价最高相差5倍,还有很多三无产品,市民购买时应谨慎。

本报记者 刘晓

相同规格产品价格相差5倍

14日上午,记者来到淄博火车站附近的几家数码产品卖场,发现有不少商家在售卖充电宝。品牌和包装各式各样,有些充电宝外包装上全部都是英文,而且没有标明生产厂家。这些充电宝容量从5000毫安到20000毫安不等,容量越高,价格也越高,从35元到85元不等。“这些都是三个月保换,一年保修的,质量大可以放心。”

5000毫安的35元,20000毫安的85元。”一家店主说。而在一家较大的卖场内,共有两种品牌的移动电源,5000毫安的最贵208元,最便宜的也近100元。从35元到208元,价格相差5倍。张店西五路、金晶大道和柳泉路上多个手机卖场销售的充电宝产品也是品牌繁多,价格差别很大。

无强制性标准,制造商准入门槛低

据了解,我国目前只有电池国标,移动电源行业却长期缺乏相关标准。众多企业涌入市场,分享移动电源这块蛋糕,难免会有许多资质尚浅、技术不成熟的企业,甚至小作坊制造出来的产品不过关,给消费者带来安全隐患。淄博一家电池生产商孙先生表示,由于制造移动电源不存在技术壁垒,几乎所有的电芯、电路板都可以在普通电子市场直接采购,造成了制造商准入门槛过低。“充电宝引发的火灾并不少见,很多地方都发生过类似事件。”市公安局消防支队防火处

工作人员介绍,充电宝主要由电路板和电芯构成,其中的电芯是质量好坏的关键。正规充电宝一般采用聚合物电芯,但市场上很多充电宝却使用价格便宜的锂电池,“锂电池容量越大越危险,还有很多使用的是翻新锂电池,更容易发热膨胀甚至爆炸。”防火专家建议市民,充电宝充满电后及时断开电源,电量不足时也不要继续使用,以免内部线路出现异常发生事故。购买前要了解基本常识,分清电芯的类别,切勿盲目认为充电宝容量越大越好,要选择与手机相匹配的容量。



张店美食街一家店销售卖的充电宝外包装上除了生产厂家和地址,并没有“3C”认证等标志。本报记者 刘晓 摄

长期用充电宝易损坏手机

据业内人士介绍,充电宝不宜长期使用。“充电器都不能混用,更不用说充电宝了。这种移动电源的电压不稳定,经常使用,轻则会损坏电池,重则损害手机的主板等。”业内人士说。除此之外,充电宝现在大都是锂电池的,“锂离子电池在过度充电、放电的过程中会出现‘枝晶现象’。枝晶会‘刺穿’正负极隔膜,造成充电短路,从而烧坏电池并引发火灾。”淄博一家电池生产商孙先生说。

相关链接

全国多地发生充电宝爆炸事故

随着充电宝的大量使用,全国各地发生的充电宝爆炸事故也呈逐渐上升趋势。2014年5月8日,深圳地铁龙华线列车上一名乘客随身携带的充电宝突发爆炸冒烟,导致列车紧急停车和人员疏散。2014年4月28日,陕西西安市咸阳国际机场一安检通道,乘客行李箱内的充电宝发生爆炸。2014年4月20日,广州番禺区一家充电宝工厂仓库的充电宝发生故障,引发火灾。

部门提醒

买无“国标”产品 选择正规企业

工商部门提醒,购买无“国标”的产品,最好选择一些正规的大企业。同时注意在外包装上是否有厂家生产地址、电话、防伪码、条形码等信息,不要被低廉的价格和侥幸心理所驱使而购买“三无产品”。“像这种充电宝一类的科技产品,一定要看有没有3C认证,就是我们经常在产品上看到的三个‘C’形状的标识。”工商部门一名工作人员说。业内人士指出,买充电宝一是了解电芯质量。最好选择聚合物电芯的电池,安全性较高,且寿命相对较长。二是拒绝“三无”产品。经过3C认证的电源适配器在各项性能上均能满足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安全更有保障。三是索要正规发票。

“炎炎夏日”来了,早晚凉爽午间热

日温差10℃以上,注意适时增减衣物

本报8月17日讯(记者 刘晓)“三伏天”结束了,天气逐渐凉爽,早晚凉爽,午间气温较高的“炎炎夏日”来了。气象部门预计,本周将出现一天中两头凉中间热的天气,周三、周四气温或达到33℃。17日,是出伏后的第一天,天气比较凉爽,最高气温29℃,部分区县出现了雷阵雨天气。同时,市气象局发布雷电橙色预警“受风力影响,淄博气温总体来说是凉爽的。”

“未来一周,日温差基本都在10℃以上,季节交替时节,气温起伏较大,提醒市民外出时注意做好保暖工作。”市气象台工作人员说。具体天气情况如下:18日,阴有雷阵雨,北风2到3级,气温20~29℃;19日,多云转晴,北风转南风2到3级,气温19~31℃;20日,晴转多云,南风3到4级,气温21~33℃;21日,晴转多云,南风3到4级,气温24~33℃;22日,多云,南风2到3级,气温23~33℃。



17日,在张店街头已有市民穿上长袖外套。本报记者 王鸿哲 摄

相关链接

“炎炎夏日”或持续到9月中旬

暑(ǔ)热是指两头凉中间热,气温变化非常大的天气。“夏末秋初,正是季节交替的时候,天气由热转凉,但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秋凉。一般中午阳光照射较强,温度较高,早晚云量较少,大气逆辐射弱,气温就低一些。炎炎夏日多发生在立秋之后,一般处暑节气内最明显,会持续到9月中旬左右。”气象专家说。早晚温差拉大,昼夜温差在10℃左右,人体一时难以适应,早晚出门应带件衣服避免受凉感冒。

招标公告

一、招标人:淄博鲁创置业有限公司
二、工程名称:淄博高新区第四及第五小学建设工程,第六及实验小学餐厅及德育展厅工程,第一小学餐厅工程
三、招标范围:图纸所包含的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给排水工程、采暖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通风工程所有分部工程以及土石方工程、外墙保温工程、消防工程、门窗工程、防水工程、运动场地建设、道路工程、室外配套等雨水管线、绿化等附属配套所有施工阶段的监理
四、工期:第四小学工期:417日历天,第五小学:工期:410日历天,第一、第六、实验小学:工期:300日历天。
五、工程概况:第四小学总面积16466m²,1#楼建筑面积4597.08m²;2#楼建筑面积3431.84m²;4#楼建筑面积2001.64m²;3#楼建筑面积4390.76m²,地上四层+闷顶;5#楼457.08m²,地上一层;6#楼1587.6m²,地上两层,框架结构。第五小学总面积为13124m²,1#楼地上4层,建筑面积为5867m²;2#楼地上4层建筑面积为2619m²;综合楼地上5层,地下一层,建筑面积为2847m²;餐厅、风雨操场地上2层建筑面积为1791m²,框架结构。第一、第六、实验小学总面积为4594.35m²,第一小学教工学生餐厅建筑面积681.35m²,地上一层,钢结构;第六小学、实验小学教工学生餐厅及德育展厅建筑面积分别为1791m²、2122m²,地上二层,整体框架结构,二层顶为钢网架结构。
六、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七、投标人资格: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监理综合资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拟派项目总监具备房屋建筑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并同时具备房屋建筑专业山东省工程监理单位业务高级水平证书及淄博市建设监理从业人员管理手册。项目总监不得担任其他项目总监。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报名时携带: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法定代表人证书及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身份证,拟派项目总监的注册监理工程师证及山东省工程监理单位业务高级水平证书、淄博市建设监理从业人员管理手册,外地企业须提供外地进淄监理企业登记表(上述资料的原件及盖章复印件)。
八、报名时间及地点:2014.8.18-2014.8.22 8:30-17:00高新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火炬大厦0509)0533-3580878
九、获取招标文件地点:2014.8.21-2014.8.27 8:30-17:00到山东同力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购买(每套150元售后不退)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2014.9.11.9时,傅山大厦602室
十一、监督机构:淄博高新技术开发区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0533-3580878
十二、联系人:秦俊娜 18816198568

2014年8月18日

淄博专项整治“毒馒头”

已检查380家单位,发现个别使用塑料笼布

市民发现违法行为,可拨12331举报

本报8月17日讯(记者 樊伟宏 通讯员 朱海升) 14日晚,中央电视台《焦点访谈》栏目曝光了使用塑料笼布加工馒头后,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迅速行动,决定从即日起,开展为期10天的馒头加工单位专项整治。据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有关负责人介绍,此次整治将对全市范围内独立加工馒头的单位或作坊,提供自制馒头的餐饮服务单位,以及商场、超市、农贸市场中加工馒头的业户

等。重点检查馒头加工单位是否使用媒体报道的塑料笼布加工馒头,在加工过程中是否使用过氧化苯甲酰、过氧化钙、“吊白块”等非食用物质,以及是否使用硫磺熏蒸等非法工艺加工馒头。对检查中发现媒体报道的使用塑料笼布等非法加工馒头等行为,依法依规严肃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移送公安机关。据了解,截至目前,全市已经检查馒头加工单位(作坊)380个。检查中发现

了个别馒头加工单位(作坊)有使用媒体曝光的塑料笼布的情况,市食药监工作人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了调查取证,并责令改正。检查中也发现有使用纸制、高温布、草编材料等作为笼布的情况,对于是否对食品会产生有毒有害物质,工作人员也正在调查索取相关证据。如有市民发现有上述违法行为,请拨打12331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投诉举报热线进行举报。